

附件五 資產負債表

(長照機構社團法人名稱)

資產負債表

民國 年 月 日

單位：新臺幣元/千元

資產	00年月日		00年月日		負債 及淨值	00年月日		00年月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短期借款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付短期票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付票據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流動					應付帳款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其他應付款				
應收票據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收帳款					預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					負債準備-流動				
本期所得稅資產					存入保證金-流動				
存貨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預付款項					其他流動負債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其他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長期借款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負債準備-非流動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存入保證金-非流動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其他非流動負債				
基金									
投資性不動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									
					負債總額				
					淨值				
					資本				
					資本公積				
					小計				
					保留盈餘(或累積虧損)				
					法定盈餘公積(營運資金)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小計				
					淨值其他項目				
					淨值總額				
資產總額		100		100	負債及淨值總額		100		100

會計主管：

負責人：

董事長：

說明：本表依據長期照顧服務機構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六條規定辦理。

1. 機構得視實際需要增減報表之會計項目。例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分別列示土地、建築物、機器設備及運輸設備等。

2. 百分比計算公式：百分比請以整數列記，小數點後請採四捨五入進整數位。

資產面(左方)下各項目之百分比，請以該年度資產總額為母數(100%)計算

負債及淨值面(右方)下各項目之百分比，請以該年度負債及淨值總額為母數(100%)計算

3. 00年0月0日左側為本年度，右側為上年度。

4. 會計主管係指處理長照機構法人會計業務之最高主管。

5. 本表依目前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若企業會計準則修訂，本表將同步修正。採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亦同。